

兩筐無花果

耶和華指給我看：有兩筐無花果(耶二四：1)

猶大人犯罪得罪神，他們的國運到了盡頭，不可挽救，超過可以保存的地步。正如無花果收成的季節到了。

巴比倫的軍隊來了。他們帶走了第一批大宗的俘虜，包括猶大王耶哥尼雅，國內的領袖，和擅場工藝的優秀分子。

這事以後，耶和華指給我看：有兩筐無花果，放在耶和華的殿前。

一筐是極好的無花果，好像是初熟的；一筐是極壞的無花果，壞得不可吃。(耶二四：1,2)

人都是安土重遷，背井離鄉是迫不得已的事；誰願意離開自己熟悉的家園，到不可知的新地方？何況那是被擄去的，失去自由，要過被奴役的生活！此去何日能再見到聖殿？看他們揮淚辭故國的情形，是何等的難堪！

但不論人的看法如何，耶和華說：“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，是賜平安的意念，不是降災禍的意念，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。”(耶二九：11)全知的神，看得比人長遠得多。七十年之後，“你的兒女必回到自己的境界”(耶三一：17)初熟的無花果，滋味是甜美的，但神不許可落在敵人口中被吞滅。時候到了，神必帶領被擄的人歸回故土；熬煉的結果，是除去渣滓。神應許說：“我要眷顧他們，使他們的好處...我要賜他們認識我的心，知道我是耶和華”(耶二四：6,7)。他們拜偶像的毛病沒有了，發生敬畏神的心，一心歸向神，作神的好子民，到聖殿親近神，再蒙恩惠。

至於那些留在本地的人，他們以為是有幸得蒙保守，免於流離

遷徙之苦，自然當作是好事；也許，看看風色，可能往埃及逃難。其實，他們沒有比別的人更安全，不順從神的旨意，總不會有喜樂平安。

無花果是迦南的土產。兩筐無花果，本來品質相同，其分別在於是否及時採擷。初熟的果子，採下來非常甘美，可以叫人歡喜享受，可以奉獻到神的殿，得神悅納。留在枝頭的，不肯降服，要照自己的意思，居高狂傲，說不下來，就不下來。但它能堅持到幾時？狂風吹來，輕易把它搖落，跌扁在地上；或是至終腐爛，要摔下來，卻變成敗壞，不可吃了，只有被棄掉。人違背了神的旨意，要自己成功，要自己偏行，要自己保守，是保守不來的，只現出人的愚昧。要信靠順服！